

## 議題研析

### 一、題目：歐盟入出境系統相關規範簡介

### 二、議題所涉法規

無

### 三、背景說明（緣起）

歐盟近年推動入出境系統（Entry/Exit System，下稱 EES）<sup>1</sup>，係以邊境資料登錄、身分核驗及資料保護監督為制度核心，爰簡介該系統相關規範。

### 四、問題爭點

歐盟 EES 係一自動化資訊系統，用以登記非歐盟公民短期入境 29 個歐洲國家外部邊境之資料。該系統記錄入境者姓名、旅行證件資訊、生物辨識資料（指紋及臉部影像）、入出境日期及地點，以及記錄拒絕入境情形；且該系統自 2026 年 4 月 10 日起，取代護照蓋章制度，藉以自動偵測逾期停留者<sup>2</sup>，爰簡介相關規範。

### 五、探討研析

#### （一）EES 紀錄資料

歐盟自 2025 年 10 月 12 日起，依據建立數位入出境系統之第 2017/2226 號規則，啟用新的數位入出境系統（EES），取代傳統入出境查驗程序。該系統適用於所有進入申根區、屬短期停留即 180 天內停留未超過 90 天之非歐盟國家人民，包括持短期停留簽證或得免簽

<sup>1</sup> 外交部：歐洲入出境系統 10 日啟用 籲民眾預留時間，僑務電子報，115 年 4 月 7 日，網址：<https://ocacnews.net/article/423884>，最後瀏覽日期：115 年 6 月 4 日。

<sup>2</sup> European Commission，"Entry/Exit System (EES)"，2026 年 4 月 10 日，網址：[https://home-affairs.ec.europa.eu/policies/schengen/smart-borders/entry-exit-system\\_en](https://home-affairs.ec.europa.eu/policies/schengen/smart-borders/entry-exit-system_en)，最後瀏覽日期：115 年 6 月 3 日。

入境者，採自動化之資訊技術紀錄非歐盟人民進出申根區各國之出入境資料，期藉此提高邊境查驗之效率，並於 2026 年 4 月 10 日於申根成員國全面實施<sup>3</sup>。

EES 以電子方式記錄非歐盟人民護照或簽證等文件中之資料，例如姓名、出生年月日等資料，並記錄臉部影像及指紋等生物特徵資料、入出境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以及曾遭拒絕入境之紀錄<sup>4</sup>。

EES 同時查核是否具有合法入境權利，例如所持身分證明文件是否有偽造或遭冒用、是否有逾期停留或受有入境限制等情形。若於 EES 查驗程序中，拒絕提供指紋或臉部影像之非歐盟人民，將被拒絕入境<sup>5</sup>。

EES 於必要時得與其他系統串連，例如簽證系統、歐洲旅行資訊及許可系統，以取得更多個人資料，判斷入境合法性；而錄存於 EES 之個人資料，亦將提供予有權機關利用，包括歐洲各國具備邊境管理、護照核發及移民相關事務權限之機關。基於防止、追訴及調查恐怖主義刑事犯罪及其他重大犯罪之目的，亦得利用 EES 資料，例如歐洲刑警組織；或於特殊情況，在符合法定要件之前提下，如歐盟第 2017/2226 號規則第 41 條第 2 項及第 42 條之規定，方得例外傳遞至歐盟其他國家、非屬歐盟之國家或國際組織<sup>6</sup>。

## （二）EES 資料保存期限

EES 中所錄存之入出境及拒絕入境紀錄，自登錄之日起保存 3 年；個別個人資料，自最近一次出境或遭拒絕入境之日起保存 3 年又 1 日；若沒有任何出境紀錄者，則自允許停留之末日起保存 5 年，當期限屆至時，資料將自動刪除<sup>7</sup>。

撰稿人： 李振宇

---

<sup>3</sup> 李寧修，〈入出國身分查驗中運用生物特徵資料之法制建構〉，《臺大法學論叢》，第 55 卷，第 1 期，115 年 3 月，頁 29。

<sup>4</sup> Data held by the EES，網址：<https://travel-europe.europa.eu/zh/eec/data-held-by-ees>，最後瀏覽日期：115 年 6 月 16 日；歐盟第 2017/2226 號規則第 14 條、第 16 條至第 20 條。

<sup>5</sup> 同註 5，頁 30。

<sup>6</sup> 同註 5，頁 30。

<sup>7</sup> 同註 5，頁 30；歐盟第 2017/2226 號規範第 34 條。